

证券代码：301388

证券简称：欣灵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7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14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杜勇杰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中“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五）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出于

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签署，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对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叶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全体监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评价指引，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管理需要，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

通、内部监督等五个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严格执行，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现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募集资金项目计划，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29.7%，未超过30%。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

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